**2020年度村（社区）干部绩效项目支出**

**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《2020年度村（社区）干部绩效补贴》（奉节财农〔2021〕59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收到项目资金34.7万元，支付项目资金34.7万元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年底目标进度完成100%，已于2021年8月发放到位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资金发放76人，实际完成76人次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资金发放率100%，实际完成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按时发放率100%，实际完成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。

发放金额34.7万元，实际完成34.7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经济效益。

受益人数76人，实际完成76人次。

（2）社会效益。

体现党的关怀，知晓率达100%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95%，实际完成90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9.5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